附件2



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薦送受訓人員作業程序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公務人員
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Civil Service Protection & Training Commission

參訓資格

參訓人員關聯



小叮嚀~

1、薦送機關係指總統府及國家安全會議、中央一級機關 (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發展性訓練辦法第6條)

2、主管機關係指各中央二級以上機關、直轄市政府或縣（市）政府 (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第2條)

參訓資格概述



參訓資格詳介

現職人員

- 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合格實授**現任**簡任第十職等或相當職務以上人員。

官等

- 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合格實授**現任簡任第十職等**或相當職務以上人員。

考績

- 最近2年年終考績列甲等以上。

年資

- 年資條件區分依參訓班別資格而有不同。

※依班別資格參訓

1.管理發展訓練:合格實授簡任第十一職等，或合格實授簡任第十職等職務滿2年以上。

2.領導發展訓練:合格實授簡任第十二職等人員或擔任職務列等單列簡任第十一職等且合格實授之機關首長。

3.決策發展訓練:合格實授簡任第十三職等或第十四職等人員或擔任職務列等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且合格實授之中央三級機關首長。

※以上均須任合格實授簡任第十職等或相當以上職務滿2年。

！小叮嚀~

以上資格條件均採計至**當年度1月31日止**。

（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發展性訓練辦法第5條第2項）。

作業流程

報送參訓名冊

保訓會依據當年度預定訓練人數、訓練容量及機關間均衡等因素，分配推薦受訓名額。

保訓會函請中央二級以上機關、地方機關及各級議會與產學界及民間團體薦送符合受訓資格人員參訓。

各主管機關就擬推薦受訓人員資格條件進行初審。

中央一級機關報送受訓人員名冊。

※產學界及民間團體

1.各大專校院、學術機構現任專任教育及研究人員、非政府組織或非營利組織人員、民營事業機構：由各該服務機關（構）、學校就推薦受訓人員進行初審後函送保訓會。

2.國營事業機構人員：由各該服務機構就推薦受訓人員進行初審後函報行政院，再由行政院函送保訓會。

遴選流程

各機關推薦人員參訓並審核資格條件

- 各服務機關（構）、學校應請被推薦受訓人員確認其資格條件及填具受訓人員推薦表。
- 各主管機關就擬推薦受訓人員資格條件進行審核，並請被推薦受訓人員確認其資格條件。必要時，得召開甄審委員會或組成臨時性之審查委員會進行資格條件審核事項。

各機關依規定程序進行初審並函報參訓人員名冊

- 總統府及國家安全會議就本機關暨所屬機關推薦受訓人員進行初審，於**107年2月7日**前函送保訓會。
- 中央二級機關於**107年1月25日**前將推薦受訓人員名冊函送中央一級機關，中央一級機關就本機關暨所屬機關推薦受訓人員進行初審，於**107年2月7日**前函送保訓會。
- 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縣（市）政府及縣（市）議會就本機關暨所屬機關推薦受訓人員進行初審，於**107年1月25日**前函報行政院，行政院於**2月7日**前函送保訓會。

薦送人員應經保訓會複審程序

- 初審通過者，應經保訓會複審程序。領導發展訓練與決策發展訓練採書面複審。管理發展訓練採評鑑中心法複審，參加人員應全程參與各項遴選評鑑作業，未克參與評測，不予錄取。

保訓會辦理遴選評鑑並公布錄取受訓人員

- 遴選評結果提報高階文官中長期培訓協調會報審議後，決定錄取受訓人員名單，由保訓會於每年4月底前公布錄取名單，並函知薦送機關，由國家文官學院辦理調訓事宜。

線上報送作業

各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議會（報名資料登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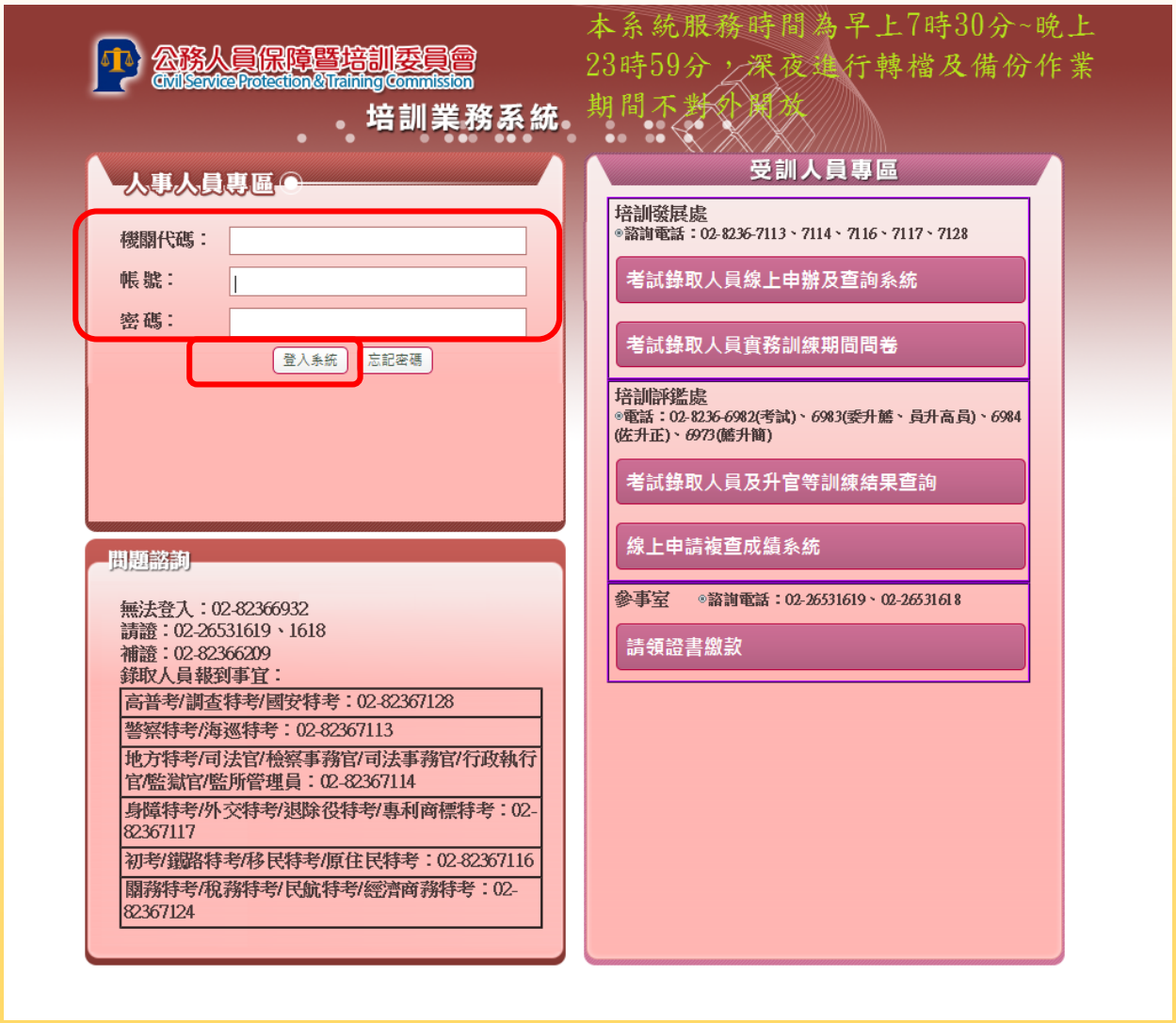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1

一、至本會網站(http://www.csptc.gov.tw/)首頁之「培訓業務系統」。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2

二、或可直接開啟https://web13.csptc.gov.tw/webACMS/wfrmLogin0.aspx培訓業務系統網站。輸入「機關代碼」、「帳號」(原請證系統之帳號)及「密碼」(原請證系統之密碼)，登入系統。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3

三、選擇「高階文官線上報送系統」進入系統。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4

四、點選「高階文官線上報送系統」。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5

五、點選「新增」。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6

六、登錄受訓人員資料。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7

七、填寫完成後，點選「確定新增」，於報名人員列表顯示此筆資料，狀態顯示「機關登錄中」。仍可點選「修改」回登打頁面修改資料，如該筆資料錯誤，點選「刪除」，將人員資料刪除。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8

八、確認登打內容無誤後， 點選「完成作業並上傳」 ，於報名人員列表狀態顯示「機關登錄完成」 ，資料即報送致中央一級機關，則**無法修改或刪除**。



報名人員列表　新增

編號	年度	姓名	類別	職等	狀態	功能
105LDT002	105	張小明	領導班	十二	審核完成	檢視 下載
105LDT004	105	陳筱玲	領導班	十二	機關登錄中	修改 刪除 下載
105LDT005	105	丁大同	領導班	十二	轉入遴選	檢視 下載
105MDT002	105	嚴小明	管理班	十	審核完成	檢視 下載
105MDT005	105	張一清	管理班	十	機關登錄完成	檢視 下載
105MDT006	105	王小明	管理班	十	轉入學院調訓	檢視 下載
105MDT008	105	王大豪	管理班	十一	機關登錄中	修改 刪除 下載
105SDT002	105	丁大同二	決策班	無	機關登錄中	修改 刪除 下載

共 8 筆，共 1 頁，目前第 1 頁　第一頁 | 上一頁 | 下一頁 | 最末頁 跳至 1 頁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9

九、完成上傳，點選「下載」。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10

十、可「開啟」或「儲存」推薦表。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11

十一、列印推薦表並確認內容無誤後，依行政程序核章。另依規定程序進行初審並函送推薦表，完成報名作業。

計畫附件 3

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107 年訓練受訓人員推薦表

□管理發展訓練 □領導發展訓練 □決策發展訓練（請勾選班別）

姓名						彩色 2 吋照片，請附電子檔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最高學歷						
服務機關（構）學校		單位				
機關（構）學校地址						
聯絡電話	（辦公室） （手機）					
傳真		e-mail				
職稱		職系(限政府部門填寫)				
官職等級(限政府部門填寫)	簡任第 職等	任現職年資（截至 107 年 1 月 31 日為止）	年 月			
最近 5 年考績(限政府部門填寫)	考核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考績等第					
課程抵免	□否 □是，課程名稱： 時數： （最近 2 年內曾參加高階公務人員訓練課程者，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申請課程抵免）					
現職工作內容						

職務歷練	（係指受訓人員之公務經歷及職務異動情形）
重大績優事蹟	（係指曾獲模範公務人員或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等事蹟）
重大獎懲紀錄	（係指獲頒勳章、獎章，懲戒或記大功（過）以上之紀錄）
英語能力	相當於全民英檢（GEPT）□優級□高級□中高級□中級□初級 曾通過 檢定（測驗）， 等級（分數）
簡要自傳	
參訓規劃、期待與建議	
機關對被推薦人員之參訓期待	
授權事項	本項資料授權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國家文官學院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

被推薦人	單位主管	機關（構）學校首長
（請蓋職章）	（請蓋職章）	（請蓋職章）

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及中央一級機關（報名資料審查）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審核1

一、點選「審核報名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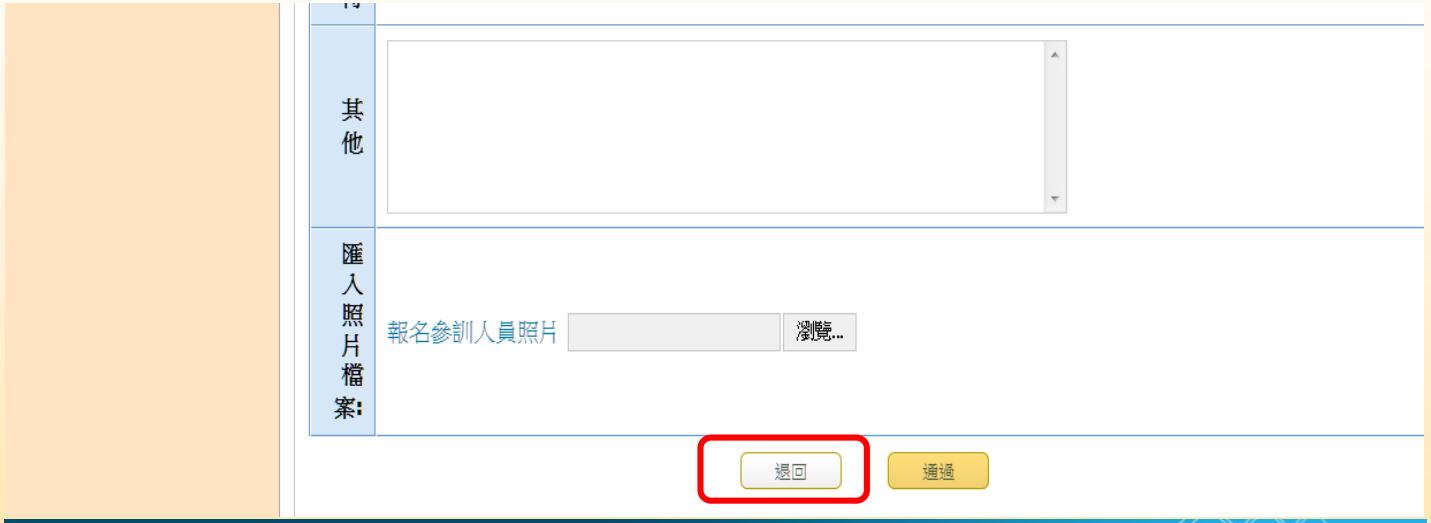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審核2

二、於狀態點選「機關登錄完成」，於功能點選「審核」，進入所屬機關報名人員資料畫面。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審核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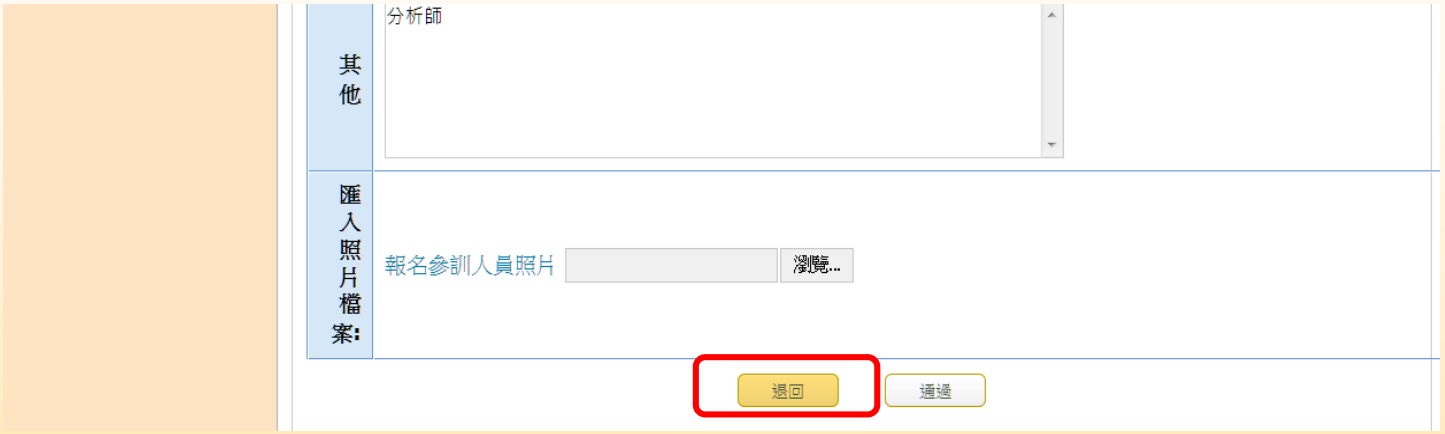
三、進行報名人員資料審查，如無誤請點選「**通過**」，該名人員資料即進入本會資料庫，**點選後則無法更改，請確認後點選**。可於狀態點選「審核通過」查詢完成報名人員資料。





高階文官培訓線上報送作業-審核4

四、報名人員資如有錯誤或資格不符，無法通過初審，請點選「退回」，該名人員資料即退回至報送機關。可於狀態點選「機關登錄中」查詢所屬機關尚未完成報名的人員資料。





服務專線

- 相關法規疑義：
  - 02-82366971
  - 02-82366972

保訓會

- 訓練執行疑義：
- 02-26531542
- 02-26531547

國家文官學院



公務人員
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Civil Service Protection & Training Commission